

证券代码：600973
债券代码：122226

证券简称：宝胜股份
债券简称：12 宝科创

公告编号：临 2016-030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 2015 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6 年度的预计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审计委员会2016年第4次会议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出具如下意见：公司与关联人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2016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杨泽元先生和梁文旭先生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股东将在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李明辉先生、徐德高先生和杨志勇先生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董事会在对《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公司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与相关关联方进行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市场经济原则和国家有关规定，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有利于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确保公司精干高效、专注核心业务的发展。

我们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实施细则》的规定，同意公司对2016年度各项日常关联交易所作出的安排。

(二)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5 年 预计金额	2015 年实 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 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电解铜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800	1,445.42	关联人宝胜电气对电解铜的需求量减少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小车服务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	600	493.45	不适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房屋租赁服务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	91	90.99	不适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货物运输服务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	12,000	10,038.08	不适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物业管理服务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	400	404.89	不适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房屋建造及维修服务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	5,500	3,291.87	不适用
向关联人采购采购开关柜、变压器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500	430.99	不适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钢结构工程施工服务	宝胜建设有限公司	4,000	2,175.73	不适用
向关联人销售电缆	中航工业下属子公司（共 11 家）	4,000	5,307.79	中航工业及其下属子公司电缆需求量增加
合计		30,891	23,679.21	

(三)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 金额	上年实际发 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 年实际发生金额差 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电解铜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800	1,445.42	不适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小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	600	493.45	不适用

车服务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房屋租赁服务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	91	90.99	不适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货物运输服务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	12,000	10,038.08	不适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物业管理服务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	410	404.89	不适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房屋建造及维修服务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	4,500	3,291.87	不适用
向关联人采购采购开关柜、变压器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000	430.99	不适用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钢结构工程施工服务	宝胜建设有限公司	3,000	2,175.73	不适用
向关联人销售电缆	中航工业下属子公司	7300	5,307.79	不适用
合计		30,701.00	23,679.21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宝胜集团有限公司

宝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宝胜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杨泽元；

注册资本：80,000 万元；

主营业务：投资管理、综合服务等；

住所：宝应县城北一路 1 号。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宝胜集团的总资产为 1,033,474.43 万元，净资产为 329,471.21 万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62,369.82 万元，净利润 19,992.28 万元（未经审计）。

宝胜集团持有本公司 26.02%的股份，是直接控制本公司的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宝胜集团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帐损失。

2、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电气”）为宝胜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是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证券代码为 834296，其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陈勇；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变压器、电抗器、互感器、箱式变电柜、高低压开关柜、母线槽、桥架等；

住所：江苏省宝应县苏中北路 1 号。

根据宝胜电气公告的 2015 年度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宝胜电气的总资产为 303,797,121.15 元，净资产为 93,996,118.93 元，2015 年实现营业收入 232,519,044.56 元，净利润 3,455,560.21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宝胜电气为宝胜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二）项规定关联关系的情形。

宝胜电气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帐损失。

3、宝胜建设有限公司

宝胜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建设”）为宝胜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地：宝应县汜水镇工业集中区。

法人代表人：夏成军。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主营业务：建筑、钢结构、机电安装等系统工程的设计、制造、安装及售后等。

宝胜建设 2015 年 1-12 月营业收入为 13,843.26 万元，净利润为 383.82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为 10,462.37 万元，总资产为 23,919.30 万元（未经审计）。

宝胜建设为公司控股股东宝胜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二）项规定关联关系的情形。

宝胜建设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帐损失。

4、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航工业”）为宝胜集团的间接控股股东，其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林左鸣；

注册资本：640 亿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128 号；

主要经营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军用航空器及发动机、制导武器、军用燃气轮机、武器装备配套系统与产品的研究、设计、研制、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障及服务等业务。一般经营项目：金融、租赁、通用航空服务、交通运输、医疗、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 等产业的投资与管理；民用航空器及发动机、机载设备与系统、燃气轮机、汽车和摩托车及发动机、制冷设备、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的设计、研制、开发、试验、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设备租赁；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与施工；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

中航工业 2015 年 1-9 月营业总收入为 23,625,605 万元，净利润为 727,526 万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为 29,350,012 万元，总资产为 85,580,379 万元（未经审计）。

中航工业全资子公司中航机电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机电”）持有宝胜集团 75%的股权。中航机电的具体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王坚；

注册资本：416,000 万元人民币；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京顺路 5 号曙光大厦 A 座 1 层 101 室；

主要经营范围：各类飞行器、发动机配套的机载机电系统及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的投资与管理；航天、船舶、电子信息相关的机电产品的销售；汽车部件及系统、工业自动化与控制设备、智能系统及设备、机械制造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和服务；机电设备及系统、专用车、电动车、制冷系统、摩托车的研制、生产、销售；软件信息化产品生产、研发及服务；信息系统及产品、软件产品、安全与服务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

中航机电 2015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2,991,789 万元，净利润为 52,529 万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净资产为 2,262,157 万元，总资产为 8,089,566 万元（未经审计）。

中航机电是间接控制本公司的法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第（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合同/协议的签署及批准情况

1、2015年3月29日，公司与宝胜集团签署《综合服务合同》，约定宝胜集团向公司提供小车服务、物业管理、房屋租赁、货物运输、房屋维修等综合服务。合同有效期为3年，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

2、2015年3月29日，公司与宝胜电气签订的《变压器、开关柜、桥架、母线槽销售协议》。该协议约定公司配套销售宝胜电气所生产的变压器、开关柜、桥架、母线槽产品，产品的价格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在任何情况下，宝胜电气向公司销售变压器、开关柜、桥架和母线槽的价格不得高于其向市场独立第三方销售同样产品的价格。协议有效期为3年，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

3、2015年，公司与中航工业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协议》，该协议约定公司及子公司与中航工业及其下属单位之间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包括：相互采购原材料、销售商品以及提供服务；交易定价原则为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等。协议有效期为3年，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

4、2015年3月29日，公司与宝胜建设签署《钢结构工程施工服务合同》约定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在任何情况下，宝胜建设向公司提供钢结构工程施工服务的价格不高于其向市场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类服务的价格。合同有效期为3年，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止。

5、2014年4月28日，江苏宝胜精密导体有限公司（原扬州宝胜铜业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宝胜精密”）与宝胜电气签署《电解铜销

售协议》（BSD -14-01），该协议约定宝胜精密向宝胜电气销售电解铜产品，产品的价格遵循市场定价的原则，在任何情况下，宝胜精密向宝胜电气销售电解铜的价格不得低于其向市场独立第三方销售同样产品的价格。协议有效期为 3 年，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及费用结算方式

1、公司从宝胜集团（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下同）接受小车服务、房屋租赁、货物运输、绿化排污费（物业管理）、房屋维修等劳务，双方交易价格如下：

服务项目	具体内容	定价
小车服务	奥迪、商务别克	4 元/公里
	商务奔驰、奔驰 E260	5 元/公里
	奔驰 S320	6 元/公里
	奔驰房车	7 元/公里
	柯斯塔	8 元/公里
物业管理	厂区绿化租赁	180 万元/年
	厂区绿化维护	34.58 万元/年
	盆景、花坛管理	3 万元/年
	厂区部分物业管理	1.6 万元/年
租赁	外地 15 处房产	91 万元/年
货物运输	根据公司的实际需求	甲方的招标价
房屋维修	根据公司的实际需求	市场价

每月双方就费用结算一次。公司在收到宝胜集团有关结算票据后，采用直接入帐到宝胜集团指定的银行帐户的办法予以支付。

2、公司按月向宝胜集团支付收购土地资产未付余款利息。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目的

以上关联交易均属于本公司的正常业务范围，有利于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通过专业化协作，实现优势互补和资

源合理配置，减少经营支出，追求经济效益最大化；确保公司精干高效、专注核心业务的发展。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双方的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以达到互惠互利的目的。上述关联交易均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发生的交易，有利于公司经营持续稳定发展。该等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公允，公司业务经营对关联方没有产生严重依赖，没有因关联交易而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五、备查文件

- （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第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声明
- （四）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五）审计委员会 2016 年第 4 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三日